

# 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之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作为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审慎、客观的立场，我们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 一、关于调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数量事项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公司本次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数量的相关事项，符合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本次激励计划的规定，所作的决定履行了必要的程序。

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和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 二、关于注销第一个行权期未达到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此次注销第一个行权期未达到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符合公司激励计划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注销原因、数量及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影响公司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不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也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按照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注销第一个行权期未达到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

### 三、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解锁期行权/解锁条件成就事项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认为：除两名激励对象叶伟健、冯威在2016年度的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D，不符合个人业绩考核要求，未满足解锁条件外，公司激励计划中其余37名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行权/解锁期可行使49,056份股票期权和解锁6,781,494股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激励计划》等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二个行权/解锁期行权/解锁条件已经成就，未发生激励计划中规定的不得解锁的情形。

本次解锁的激励对象满足激励计划规定的行权/解锁条件，其作为公司本次可行权/解锁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行权/解锁安排未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未侵犯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我们一致同意公司37名激励对象在激励计划的第二个解锁期内按规定行权/解锁，同意公司办理相应的行权/解锁手续。

#### 四、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独立意见

在对《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行核查后，我们认为：

1、未发现公司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

2、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确定的激励对象（调整后）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情形；不存在具有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该名单人员均符合《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3、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各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安排、解除限售安排（包括授予额度、授予日期、授予条件、授予价格、锁定期、解锁期、解除限售条件等事项）未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未侵犯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4、公司不存在向激励对象提供贷款、贷款担保或任何其他财务资助的计划或安排。

5、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激励机制，增强公司管理团队和业务骨干对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责任感、使命感，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所述，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实行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之独立意见》的签字页)

全体独立董事签名:

赵保卿\_\_\_\_\_

陈 浩\_\_\_\_\_

薛 镭\_\_\_\_\_

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二日